

MINTH 敏實集團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425)

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訂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周年大會主席要求就所有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翻閱及批准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523,263,000 (100%)	0 (0.00%)
2.	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523,263,000 (100%)	0 (0.00%)
3(a).	重選趙鋒為本公司董事，以及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523,263,000 (100%)	0 (0.00%)
3(b).	重選蕭宇成為本公司董事，以及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523,263,000 (100%)	0 (0.00%)
3(c).	重選王京為本公司董事，以及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523,263,000 (100%)	0 (0.00%)
3(d).	重選張立人為本公司董事，以及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釐定其酬金。	523,263,000 (100%)	0 (0.00%)
4.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23,263,000 (100%)	0 (0.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	476,179,000 (91.01%)	47,084,000 (8.99%)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523,263,000 (100%)	0 (0.00%)
7.	於根據第5項決議案向董事會授出之授權加入本公司所購回之股份面值。	476,179,000 (91.01%)	47,084,000 (8.99%)
普通決議案			
8.	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523,263,000 (100%)	0 (0.0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作為普通決議案之第1項至第7項(包括首尾兩項)決議案，加上超過75%票數贊成作為特別決議案之第8項決議案，因此上述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普通及特別決議案(視乎情況而定)。

附註：

1. 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之持有人股份總數：830,000,000股。
2.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九日(即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之通函付印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表示彼等就上述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3. 上述投票結果之票數為股東(親身、由委任代表或由公司代表)出席及投票所投之票數。
4.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有限公司乃作為股東周年大會表決程式之監票人。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

代表董事會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天柱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為執行董事秦榮華先生、石建輝先生、穆偉忠、秦榮煌先生及趙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蕭宇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邢詒春先生、王京先生及張立人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